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质押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大股东赵志宏先生、赵志兴先生、赵志浩先生、袁学恩先生、陆金学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质押股份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办理了延期购回（含补充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质押股份本次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原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补充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延期质押股份总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延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赵志宏	是	1,507.41	0	1,507.41	2017/10/1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	东北证券	16.22%	延期
赵志兴	是	573.89	555.70	1,129.59	2017/10/1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	东北证券	32.48%	延期
赵志浩	是	573.91	2,324.00	2,897.91	2017/10/1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	东北证券	83.32%	延期
袁学恩	否	1,442.81	1,965.00	3,407.81	2017/10/1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	东北证券	45.14%	延期
陆金学	否	568.28	874.30	1,442.58	2017/10/13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日	东北证券	49.11%	延期

本次补充质押业务已由东北证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质押之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为止。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赵志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92,948,3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87%；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70,643,197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6.00%，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2.06%；

2、截至本公告日，赵志兴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4,779,3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4%；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11,295,94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2.48%，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93%；

3、截至本公告日，赵志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4,779,3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4%；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28,979,12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3.32%，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4.95%；

4、截至本公告日，袁学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75,500,3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9%；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48,478,08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4.21%，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8.28%；

5、截至本公告日，陆金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29,373,8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 20,119,978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8.50%，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3.43%；

6、截至本公告日，赵志宏先生、赵志兴先生、赵志浩先生、袁学恩先生、陆金学先生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且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4日